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23011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秉持勤勉尽责，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如期完成公司各项审计工作。鉴于该所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同时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遵循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

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92 年，2013 年 12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上年度末（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91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24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36 人

最近一年（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0,339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83,688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48,285 万元

上年度（2021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36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1)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2) 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 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 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11,061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 项目信息

担任公司审计工作项目组主要成员情况：

姓名	人员性质	成为注册会计师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	------	-----------	--------------	-----------------	----------------	---------------------

时斌	项目合伙人	2011年	2005年	2011年12月	2021年	5家
刘雨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年	2013年	2018年6月	2021年	4家
李会英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4年	2003年	2017年1月	2021年	超过15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将根据 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2023 年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2022 年度审计收费 83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58 万元，内控审计收费 25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事前的审核，并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曾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在承办 2022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期间，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董事会一致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2、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5、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简介。

特此公告。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